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江阴港城经济区华兴支路 1 号全资子公司正太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量(股)	449,366,3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8974

(四) 议案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谢美强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其中独立董事房俊晚先生、Yingning Zhang 先生、非独立董事张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2. 董事会秘书应晓晨先生、财务负责人桂卫强先生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9,312,261	99.924	323,749	0.0721	20,069	0.0046

2. 议案名称: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542,533	98.808	364,213	1.1411	17,540	0.055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议案	31,542,533	98.808	364,213	1.1411	17,540	0.055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2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谢美强先生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 416,331,676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议案 2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孟健、袁文科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061 证券简称:金海通 公告编号:2026-070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松中路 2188 号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M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量(股)	40,068,6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6222

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指公司已股本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中的 2,515,417 股后的股份总数 84,494,583 股。

(四) 议案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崔峰学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关于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董事会秘书邢海龙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拟使用已终止的募投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068,396	99.976	5,046	0.0125	4,300	0.010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使用已终止的募投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749,387	99.936	5,046	0.0341	4,300	0.029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 1 为普通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律师:彭璐、李俊宏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2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6-026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 2 日股价出现波动幅度较大风险: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 年 9 月 10 日、9 月 11 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目前公司基本面及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内上涨过快出现的下跌风险,公司将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 半年业绩波动影响风险: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 759,124,288.4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76,986.3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0.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348,106.7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3.17%。敬请广大投资者正视公司业绩波动的现状,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3. 股融中指数股有限公司官网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收盘,公司所处行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静态市盈率为 28.09 倍,滚动市盈率为 26.76 倍,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21251 倍,滚动市盈率为亏损。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公司股票:瑞尔特(证券代码:002290)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 年 9 月 10 日、9 月 11 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本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经与公司第一大控股股东主要股东、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沟通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任何公司信息披露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主要从事卫浴空间和家庭水系统解决方案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自查和询问,公司、第一大股东及主要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5. 经询问,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第一大股东及主要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 年 9 月 10 日、9 月 11 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目前公司基本面及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短期内上涨过快出现的下跌风险。

3. 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 759,124,288.4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76,986.3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0.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348,106.7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3.17%;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关注上市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

4.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网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收盘,公司所处行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静态市盈率为 28.09 倍,滚动市盈率为 26.76 倍,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21251 倍,滚动市盈率为亏损。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5.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记录及回复。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广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信股份总部大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量(股)	472,583,99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9547

(四) 议案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黄祥生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独立董事正常出席会议。

2. 董事会秘书正常出席会议,其他高管正常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审议《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0,589,712	98.959	1,996,396	0.4192	36,369	0.0076

(二) 现金分红分配议案情况

证券代码:600735 证券简称:ST 新锦 公告编号:2026-074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对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等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的具体情况
(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内部控制在被认定存在重大缺陷,中兴华对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解决了关联方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因被新华锦集团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而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已完全解除,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已对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予以撤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暨接受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二) 中兴华将继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制度落地执行与监督机制,全面梳理并规范内控管理流程,加大重点风险领域内排查与管控力度,切实保障内部控制有效落地实施,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与合规运作水平,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若连续 2 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中内部控制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风险警示,此为一个会计年度公司股票因审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二) 因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立案。2026 年 9 月 4 日,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以下简称“青岛监管局”)

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12 号)及《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2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及〈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情况,公司判断本次收到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涉及的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和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将按照青岛证监局的要求,认真做好相关整改工作并主动及时向青岛证监局报送相关整改情况。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

(三) 鉴于公司对上海慈之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慈之”)已经失去控制,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此事项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合并数据产生影响,且可能导致当年审计会计师在执行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慈之的相关财务数据发表意见。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报告存在因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产生的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此外,上述事项也可能对公司 2026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产生不利影响。

(四) 基于目前所获取的资料及事实情况,公司判断对上海慈之已失去控制,并据此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上述状况认定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关于上述的会计处理可能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的情形,可能导致定期报告披露存在不准确、不完整的风险。

(五)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裁定对控股股东山东鲁御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新华锦集团等二十一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并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重整意向投资人招募工作,该事项是否会影响公司的控制权将视重整后的破产重整方案及法院诉讼的最终裁定而定,是否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世纪华通 公告编号:2026-047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同时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第三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 9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并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告向回专用证券账户过户的公司股票 97,434,120 股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31%。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24 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第三批解锁时点为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48 个月,解锁股份数量上限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 30%;2026 年 9 月 14 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

(一)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以下两个条件之一: 1. 以 2021 年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 2. 以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数,202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

注:1. 上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剔除本员工持股计划及未来年度可能实施的激励计划(若有)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2. 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营业收入。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6]第 4-00693 号),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 7,37,898,216,460.40 元,较 2021 年度增长 172.08%;2025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剔除本员工持股计划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为 5,740,397,213.04 元,较 2021 年度增长率为 223.71%。

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二) 组织/部门层面业绩考核

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当年实际可解锁的权益数量需与其所属组织/部门上一年度的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挂钩,根据组织/部门/事业部完成情况设置不同的组织/部门层面解锁比例。

(三)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根据《公司薪酬考核考核管理制度》,持有人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进行考核。持有人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A”“B”“C”“D”四个等级分别对应不同的解锁比例,具体如下:

考核等级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70%	30%	0%

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每个考核年度对参与对象进行综合考评分,并由管理委员会依据个人的考核评价结果认定其实际解锁比例。

持有人当年实际可解锁的权益股份=持有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权益数量×公司层面当年可解锁比例×组织/部门层面解锁比例×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四) 后续安排

根据《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2 年员工